附件2

2021年东平县公开招聘教师应聘须知

1.非普通高等学历教育的其他教育形式的毕业生是否可以应聘？

国内非普通高等学历教育的其他教育形式（自学考试、成人教育、网络教育、夜大、电大等）毕业生取得毕业证（学位证）后，符合岗位要求资格条件的，均可应聘。

取得高级工、预备技师职业资格的高级技校或技师学院全日制毕业生，可分别按照全日制高职（大专）、本科毕业生应聘符合条件的岗位。

2.“应届毕业生”如何界定？

本次招聘中的“应届毕业生”，是指国内普通高等学校或承担研究生教育任务的科学研究机构中，由国家统一招生且就读期间个人档案保管在就读院校（或科研机构），并于2021年毕业的学生。

3.2019年、2020年普通高校毕业生是否能以应届毕业生的身份应聘？

国家统一招生的普通高校毕业生离校时和在择业期内（国家规定择业期为二年）未落实过工作单位，其档案仍保留在原毕业学校，或者保留在各级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各级人才交流服务机构和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毕业生，可按应届毕业生对待。具体是指2019年、2020年毕业未曾落实工作单位，落实工作单位情况以是否缴纳过职工养老保险为准。

4.留学回国人员可以应聘哪些岗位，需提供哪些材料？

留学回国人员可以根据自身情况应聘符合条件的岗位。其中，与国（境）内高校应届毕业生同期毕业的留学回国人员（含择业期内未落实过工作单位的），可以应聘限应届毕业生报考岗位。

留学回国人员应聘的，除需提供《简章》中规定的相关材料外，还要提供国家教育部门的学历学位认证材料。应聘人员可登录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站（http://www.cscse.edu.cn）查询认证的有关要求和程序。对暂未取得认证的，采取“承诺＋容缺”方式，允许先行参加考试，并承诺在体检考察时提供，未按时提供者不予聘用。

5.学历学位高于岗位要求的人员能否应聘？

学历学位高于岗位条件要求，专业条件符合岗位规定的可以应聘。

6.本次招聘中的有效身份证件指的是什么？

有效身份证件包括有效期限内的居民身份证、临时居民身份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请考生妥善保管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件，过期或丢失的，请务必在考前及时到公安机关换领或补办。

7.对报考所需的资格资质证书取得时间、时效有何要求？

除2021年应届毕业生外，招聘岗位要求的学历证书、相应学位证书（2020年及2020年以前毕业海归留学人员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应聘人员均须于2021年6月14日及以前取得，且在现场资格审查、考察、办理聘用手续等期间该证件均有效。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1年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发〔2021〕27号）要求，暂未取得教师资格证书的人员，可持在有效期内的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或笔试合格成绩（即“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NTCE成绩”，小学教师资格为两科笔试成绩，初中教师资格为三科笔试成绩）报名应聘，并于办理聘用手续前取得中小学教师资格证书，逾期未取得的，取消聘用资格。

8.岗位汇总表中所要求的专业如何理解？

岗位汇总表中所要求的专业，主要参考教育部制定的现行高等教育专业目录设置，以应聘人员所获毕业证或国家承认的学历教育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其中，应聘人员在普通全日制高等学历教育阶段取得国家承认的辅修专业证书、双学位证书的，可与相应的毕业证书配合使用，依据辅修专业证书、双学位证书注明的专业报考。

专业要求为学科大类、门类的，即该大类、门类所包含的专业和一级学科均符合要求；专业要求为类、一级学科的，即该类、一级学科所包含的专业和一级学科各方向领域均符合要求。应聘人员在报名时应如实填写毕业证或学历证书上的专业名称。其中，招聘岗位对研究方向有要求，学历证书的专业名称不能体现研究方向的，则应当补充填写研究方向，并在面试前资格审查时提供相应证明。

9.网上填写报名信息时应注意什么？

报名时，应聘人员要认真阅读网上报名系统有关要求和诚信承诺书，提交的报名申请材料必须真实、准确、完整，能够体现报考岗位的要求。因提交报名申请材料不准确、不完整、不符合要求，影响网上报名的，由应聘人员本人承担相应后果。应聘人员的申请材料、信息不实或者不符合报名条件的，一经查实，即取消报考资格。对伪造、变造有关证件、材料、信息，骗取考试资格的，按照有关规定处理。

网上报名系统的表项中未能涵盖报考岗位所要求资格条件的，务必在“备注栏”中如实填写。家庭成员及其主要社会关系，必须填写姓名、工作单位及职务。学习和工作经历，必须从高中阶段开始，分段、真实、全面、准确填写。填写时间须连续且填写到至今。学习工作简历填写要前后连贯，不能间断，确保招聘全过程信息前后填写一致。

现工作单位信息为重要报名信息，有无工作单位以提交报名信息时间为节点，应聘人员不得瞒报。没有工作单位的填“无”，有工作单位的要写明单位全称。工作单位为劳动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工作单位信息应与工作经历信息一致。应聘人员无论是正式工作人员，还是非正式工作人员都应如实填写工作单位。劳务派遣人员应聘的，工作单位填写劳务派遣单位，并在括号内注明用工单位。尚未缴纳社会保险、签订劳动合同但实际在单位工作，以及未实际在单位工作但挂靠在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等情况也应如实填写。工作单位、工作经历信息主要通过劳动（聘用）合同签订、社会保险缴费、劳动报酬等情况确定。现工作单位信息填报是否真实，将在面试前现场资格审查环节与劳动用工备案、社会保险缴费记录等进行比对。

10.报考人员在网上提供的照片有什么要求？

报考人员在上传照片前,须先下载报名系统中的“照片审核处理工具”，按照工具使用说明对本人电子照片进行处理、保存，并将处理后的照片上传。确保照片清晰、明亮、不变形、可辨认。凡因照片不符合要求导致无法进行网上审核、现场确认、影响正常参加考试的，后果由考生自负。

11.如何界定师范专业？

报考岗位中限师范专业的，其有效学历证书或报到证上应注明“师范类”字样，或所学专业带有“教育”字样。从有效学历证书或报到证上均无法界定是否为师范专业的，须提供高校毕业生档案，学籍（或成绩）材料上显示有“教育学”“心理学”“教育实习”，且均为必修或考试的，方能以师范专业对待。

12. “东平户籍或东平生源”如何界定？

东平户籍，是指居民户口簿登记所在地为东平，并且在2021年6月14日及以前取得 。

东平生源，是指参加高考时的户籍所在地为东平；以不同户籍多次参加过高考的，最后一次参加高考时的户籍所在地应为东平。

13.进入面试的报考人员需提交哪些证明材料？

进入面试的应聘人员，须在资格审查通知规定的时间，按招聘岗位要求，向招聘单位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由审核单位留存）。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1）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应聘的，提交身份证、毕业证或学校核发的就业推荐表；

（2）其他人员应聘的，提交国家承认的学历、学位证书（岗位没有学位要求的除外）、身份证，学历、学位及其他相关证书须在2021年6月14日及以前取得。

（3）按第7条的要求提供报考所需的资格资质证书。

（4）在职人员应聘的，提交有用人权限部门或单位出具的同意应聘介绍信。2021年应届毕业生已经与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的，须由用人单位出具同意报考的介绍信。对按时出具同意应聘介绍信确有困难的，经招聘单位同意，可在考察或体检时提供。

14.如何缴费？

应聘人员在资格初审通过后，于6月17日18:00前登录报名网站或“旗帜云考试”微信小程序，进行网上缴费，逾期不缴费的，视作放弃。一旦缴费成功，概不退费。

15.享受减免有关考务费用的农村特困大学生和城市低保人员需提供哪些证明材料？

享受国家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城镇家庭的应聘人员，应提交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民政部门出具的低保证原件及复印件。农村绝对贫困家庭的应聘人员，应提交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扶贫办（部门）出具的特困家庭基本情况档案卡原件及复印件，或者出具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教育厅核发的《山东省特困家庭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卡》等。超过审核认定时间的不再受理。

16.应聘人员是否可以改报其他岗位？

每人限报一个岗位，报考人员在资格初审前多次登录填交报考信息的，后一次填报自动替换前一次填报信息。报名资格一经招聘单位初审通过，不能更改。

没有通过招聘单位资格审查的应聘人员，在报名时间截止前可改报其他岗位，但系统自动禁止该应聘人员再次报考曾被拒绝的岗位。通过招聘单位资格审查的应聘人员，系统自动禁止该应聘人员改报其他岗位。

17.对招聘岗位资格条件有疑问如何咨询？

对招聘岗位资格条件和其他内容有疑问的，请致电咨询电话： 15376211328。

18.违纪违规及存在不诚信情形的应聘人员如何处理？

应聘人员要严格遵守公开招聘的相关政策规定，遵从招聘单位公开招聘主管机关、人事考试机构和招聘单位的统一安排，其在应聘期间的表现，将作为公开招聘考察的重要内容之一。对违反公开招聘纪律的应聘人员，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35号）处理，对招聘工作中存在不诚信情形的应聘人员，纳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与诚信档案库。

19.拟聘用人员名单公示后提出放弃的如何处理？

对公示后无故放弃聘用资格的应聘人员，记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与诚信档案库。

20.是否有指定的考试辅导书和培训班？

本次公开招聘考试不指定考试教材和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授权或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21.应聘人员还需注意哪些问题？

《简章》附件与《简章》具备同等效力，凡在网上报名的应聘人员均视为同意《简章》及附件的相应规定。参考往年情况，报名初始阶段人数较少，资格审查速度较快，报名最后阶段尤其是最后一天报名集中，届时资格审查速度将有所下降。建议应聘人员合理安排报名时间，根据本人的专业、意愿和职业规划等尽早报名，尽量避免后期集中报名，以免错失报名机会。

应聘人员填写联系电话要正确，并确保公开招聘工作期间通讯畅通。同时，应聘人员在报考期间应及时了解招聘网站发布的最新信息，并保持所留联系电话24小时通讯畅通，因本人原因错过重要信息而影响考试、聘用的，责任自负。